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20251020-01

签订地点： 西安

甲方（买方）： 西安市灞桥区东城第二小学

乙方（卖方）： 西安市灞桥区天张电子产品经营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 买、卖双方经平等协商, 确认根据下列条款订立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供货清单及合同总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体外除颤器 (AED)	科曼: F2	1	台	26580	26580
32 寸应急一体机	科曼: YZ-Z1	1	台	8760	8760
心理综合测评系统	心悦灵-XYL-CCXP01	1	套	19300	19300
心理书籍	心悦灵-XYL-XLSJ	20	本	20	400
沙盘套装-标准版	心悦灵-XYL-SPTZ	1	个	17480	17480
生物反馈疗愈仪	心悦灵-XYL-FKFS	1	台	8900	8900
心理挂图	心悦灵-XYL-XLGT	1	套	800	800
心理辅导沙发组合套装	欧雅凯: 简约风	1	套	1850	1850
铝合金跳高架	奥匹: AP-152	2	副	2200	4400
标志桶 23cm 橙 红 黄 绿 蓝	奥匹: AP-4123	50	个	25	1250
固定跨栏架 23CM	奥匹: AP-923	50	个	95	4750
方小沙包 200G	奥匹: AP-8250	50	个	4	200
秒表	奥匹: AP-8001	10	个	98	980
不锈钢计数器	奥匹: AP-698	10	个	95	950
5 号篮球	奥匹: AP-5431	30	颗	110	3300
足球	奥匹: AP-624	20	颗	110	2200
电动充气泵	奥匹: AP-383	1	个	360	360
合金分体拍	奥匹: AP-1451	20	副	80	1600
羽毛球	奥匹: AP-238	10	筒	70	700
乒乓球	奥匹: AP-102	10	盒	45	450
乒乓球拍	奥匹: AP-681	20	副	70	1400
圆形磁吸贴片 (6 公分)	磁乐惠: 6cm	4	张	2.5	10
按铃	一帆: ZQ	4	个	20	80

88 键节奏训练卡（五线谱+音符卡）	费雪：Q88	4	套	140	560
大号打棒	南山：椿木 28	4	副	20	80
磁力计时器	帆浩：JS118	4	个	40	160
披萨音符认知	山头林村：音符披萨	4	个	80	320
原木沙蛋（一对）	南山：SD11	4	个	40	160
小学科学三年上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05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三年下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06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四年上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07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四年下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08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五年上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09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五年下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10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六年上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11	1	箱	1300	1300
小学科学六年下册（苏教版）实验箱	迪乐姆：D-KX-012	1	箱	1300	1300
总计	壹拾壹万捌仟叁佰捌拾元整				118380.00

二、质量与技术标准和产品包装

- 1、质量与技术标准：以符合货物说明书的相关说明为准。
- 2、有原厂商包装的，按原厂商标准；没有原厂商包装的，按卖方包装标准进行包装。

三、收货事项

-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日历日内完成。
- 2、收货信息：买方指定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完整收货信息为：西安市灞桥区东城第二小学
- 3、买方或卖方指定的收货人在货物后，应当立即对货物进行签收，以示确认合同项下货物完成。

四：付款方式及发票类型

1. 安装调试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买方需向卖方指定账户支付全额货款（¥：118380；大写：壹拾壹万捌仟叁佰捌拾元整）。

2. 乙方收款账户：

公司全称：西安市灞桥区天张电子产品经营部

账 号：381011580000311121

开户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纺织城支行

五、验收与异议

1、采用代办托运方式交货的，自货物运达之日起 15 日内，买方应依照双方在本合同中的约定对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标准进行验收。买方如有异议的，应自货物运达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但买方在此期间对货物负有免费的暂时性的保管义务。卖方应在接到异议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修理或更换。买方的异议被卖方接受且卖方同意给买方修理或更换的，买方应负责按卖方同意的运输方式和费用将该货物运至卖方指定的接收人，由此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卖方承担。

2、其他：

(1) 买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货物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2) 上述拒收或异议属于卖方责任的，由卖方在 3 日内负责更换或补齐。

(3) 除非经双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买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卖方主张退货。

六、相关服务（如货物的安装、技术服务支持、保修）

按照厂商相关标准执行

七、违约条款

1、卖方违约责任

(1) 卖方交货规格、型号、数量、质量、外包装经双方确认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若买方同意接受，则双方可重新协商合同价款；如果买方不同意接受，卖方应根据货物的具体情况负责补齐、修理或更换，并承担修理、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2) 如因货物制造商或供应给卖方货物的供货商的原因致使卖方逾期交货的，买方同意卖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在卖方送货和卖方代办托运的交货方式中，如因买方错误告知交货地点和接货人，致使卖方无法按时送达，卖方除不承担任何责任外，还有权要求买方赔偿因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

2、买方违约责任

(1) 买方逾期付款的，自逾期之日起 30 日（含 30 日）内，每日须按逾期支付的款项金额的千分之一的标准向卖方支付违约金，但所支付的违约金不得超过逾期支付的款项金额的 10%；逾期 30 天仍未付清货款的，买方须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同时，卖方保留解除本合同的权利。

(2) 由于此批货物是卖方专为买方而准备的，非卖方过错原因，买方拒绝接受符合合同约定货物的（包括买方中途退货），视为买方单方违约，买方除应向卖方支付其拒绝接受部分（或中途退货部分）货款的 20%作为违约金（若本合同涉及软件产品，因软件产品的特殊性，违约金按照 100%执行）外，还应赔偿卖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买方已交付预付款的，预付款卖方不予退还。在卖方收到货款后再交货的交易方式下，买方拒绝支付货款的，视为买方无故拒绝接受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并按照本款约定支付违约金。

(3) 如若本合同签订后，买方未按约定向卖方支付预付款，经卖方催促后 30 日内仍未支付，卖方可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买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4) 买方在发/交货日期届满之日起满 20 个工作日仍未能安排接货的, 卖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发货或解除本合同等方式处理, 买方已交付预付款的, 预付款卖方不予退还。卖方采取前述措施并不免除买方的赔偿责任。

(5) 买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 卖方提请司法机关处理的, 买方承诺承担卖方因此而产生的所有律师委托代理费用和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八、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中, 若发生争议, 双方应先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任意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效力及变更

1、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传真、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 (盖章): 西安市灞桥区东城第二小学

代表 (签名): 杨海峰

地址: 西安市灞桥区纺建路纺一路 168 号

电话: 1357739853

日期: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卖方 (盖章): 西安市灞桥区天张电子产品经营部

代表 (签名): 杨海峰

地址: 西安市灞桥区纺建路东段纺星二区 4 号楼 1 单元

电话: 19110301320

日期: 2015 年 12 月 17 日